附件1

2024年六安市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项目

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职业病防治规划（2021—2025年）》，更好地执行2024年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工作，预防控制职业性放射性疾病，保护放射工作人员健康，按照省卫健委《关于印发2024年安徽省职业病防治项目相关监测工作方案的通知》（皖卫传〔2024〕150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监测目标

通过监测工作及时、准确、全面的掌握我市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监护、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诊断和高氡暴露矿工职业健康等基本情况。收集基础数据，积累长期监测资料，分析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的防治现状，了解和掌握发病特点及规律，发现薄弱环节和关键控制点，为制定职业性放射性疾病防治政策、完善相关法规标准、明确放射卫生工作重点提供科学依据。保护放射工作人员的职业健康权益，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

二、监测范围和监测对象

（一）监测范围覆盖全市四县三区及市开发区。监测对象为放射工作人员、过量受照人员、非铀矿山高氡暴露矿工、第五次定群研究中医用X射线工作者队列人员。

（二）监测点医院：根据省工作方案要求，确定**安徽省霍山县医院、舒城县人民医院、金寨县中医医院、叶集区人民医院、裕安区妇幼保健院、霍邱县周集镇中心卫生院、金安区张店镇中心卫生院、金安区孙岗镇中心卫生院、金寨县花石乡卫生院**作为2024年六安市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点医院。

（三）辖区内地下非铀非煤矿山。非铀矿山氡暴露现状调查中，辖区内有地下非铀非煤矿山的县区均需开展非铀矿山基本情况调查。

三、监测内容与方法

1. 监测内容

监测包括放射诊疗机构（不含牙科诊所）职业健康管理基本情况、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情况、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诊断情况、过量受照人员医学随访、医院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管理情况、地下非铀矿山氡暴露现状调查、第五次定群研究中医用 X 射线工作者队列人员随访调查七部分。

**1.放射诊疗机构职业健康管理基本情况。**为掌握我市放射诊疗机构职业健康管理的基本数据，本项监测内容包括市直及各县区的放射诊疗机构数量、放射工作人员数量、个人剂量监测人数和职业健康检查人数等有关数据。

**2.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情况。**为掌握我市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工作开展的具体情况，本项监测内容包括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的机构（含备案制的检查机构）基本情况、本年度职业健康检查的情况、眼晶状体健康检查情况、甲状腺检查情况、检查出的不宜从事放射工作人数、职业健康检查信息化情况及全部职业健康检查个案数据（各县区必须严格按照“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个案数据上报模板”提交辖区内所有工业探伤人员的信息）。

**3.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诊断情况。**为掌握我市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诊断机构的基本信息和诊断工作开展的情况，本项监测内容包括市直和各县区汇总辖区内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诊断机构的基本情况以及诊断机构内从事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诊断人员数量和职称分布；统计分析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诊断与鉴定（包括申请诊断数量等）情况、确诊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病例相关信息，对职业性放射性疾病患者工作过的场所进行现场调查。

**4.过量受照人员医学随访。**为掌握全市过量受照人员的基本信息和电离辐射对过量受照人员的远期效应，本项监测内容包括辖区内既往职业性放射性疾病患者、事故受照人员（**六安市人民医院**）及2023年剂量≥20mSv放射工作人员的基本健康情况，本着“应访尽访”的原则对上述人员开展医学随访，并按照随访要求进行健康检查，提交随访数据，撰写随访报告。针对既往过量受照人员医学随访中死亡人员进行死因调查，并填写死因调查表。

**5.医院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管理情况。**为掌握我市各医疗机构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管理工作的详细情况，通过抽样对部分医院（不含牙科诊所）进行监测，本监测内容包括监测医院基本情况、个人防护用品配备情况、放射防护配套设备和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监护等情况。

对监测医院从事介入放射学（包括骨科放射影像引导手术）诊疗的工作人员，优先选择每周工作量≥10台手术的工作人员，按照《职业性外照射个人监测规范》（GBZ 128-2019）的要求开展双剂量计监测。

各县区卫生健康执法机构负责对辖区内个人剂量监测结果异常的放射工作人员开展剂量异常原因调查并上报个人剂量监测值。

市卫生健康执法支队负责对全市开展核医学工作的所有放射诊疗机构核医学工作人员和从事诊断放射学工作人员进行健康状况调查，比例为1:1.2。市卫生健康执法支队基于2023年度核医学工作人员和诊断放射学工作人员调查数据建立本辖区的工作人员数据库，并在2024年对该数据库中的人员进行职业健康随访（随访使用调查表见工作手册），并配合省职防院对从事碘治疗工作人员开展内照射剂量监测。

**6.地下非铀矿山氡暴露现状调查。**为摸清我市高氡暴露矿山的基本情况和高氡暴露矿工的职业健康状况，各县区要调查了解辖区内地下非铀矿山的基本情况及井下作业人员数量。

**7.医用 X 射线工作者队列调查。**按照国家提供的涉及我市全国第五次医用 X 射线工作者队列和对照组队列名单，进行人口学及生活方式问卷调查并评估该人群职业照射致癌的终身患病危险。同时抽样采集被访者生物样本，对其生物剂量进行估算，为其剂量重建提供依据。

1. 监测方法

2024年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采取常规监测、职业健康检查、医学随访、现场调查、网络报告、质量控制工作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市卫生健康执法支队负责本辖区监测项目的具体实施、指导、技术培训、质量控制等总体技术支撑工作。各县区项目承担机构根据市监测工作方案的要求，完成相关监测工作任务。

1. 数据处理和报告撰写

全部监测信息通过全国放射卫生信息平台进行网络填报。各县区获取相关调查、监测数据后应尽快填报，尽快完成监测数据的审核并提交，全市监测数据由市级统一提交送审，省级审核无误后的数据不能撤回。各县区应于2024年10月15日前完成监测数据填报，市卫生健康执法支队应于2024年10月31日前完成监测数据的审核、上报和网上录入，11月15日前完成年度项目工作，将全市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数据和年度监测报告（含质量控制情况）报送市卫生健康委职业健康科，并抄送省职业病防治院。监测报告应包括监测覆盖范围、主要监测结果、全市放射工作人员健康风险评估、监测数据对本地区职业病防治工作发挥的作用，经费分配使用和人员队伍能力情况，监测体系建设情况，存在问题和对策建议。

联系人：李凡，联系电话：3379648，邮箱1579297015@qq.com。

四、质量控制

质量控制工作按照《2024年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质量控制何评估办法》执行（见附录5），随同2024年我省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及职业病诊断机构质量考核评估工作同步进行。

五、项目管理要求

（一）做好组织实施

**1.市卫生健康委**

市卫生健康委负责制定我市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市卫生健康执法支队为市级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工作方案承担机构和质控机构，在总结分析近年监测工作经验和存在问题的基础上，做好2024年监测工作部署与安排，每个月调度一次监测进度与质量控制情况，及时掌握监测工作进展。

**2.各县区卫生健康委**

负责填报《辖区内放射诊疗机构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

管理基本情况表》（附录1）和《地下非铀非煤矿山一般情况调查表》（附录4）。

**3.市卫生健康执法支队**

(1)负责全市监测项目的技术指导、培训和质量控制工作。

(2)负责填报市直医疗机构基本情况表（附录1）。

(3)负责对全市开展核医学工作的全部放射诊疗机构核医学工作人员进行健康状况调查。

(4)负责对全市监测数据进行审核、汇总和录入。

(5)负责对全市监测数据进行统计分析、撰写年度工作总结报告。

**4.各监测点医院**

负责填报《监测医院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管理报告表》（附录2）、《介入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结果》（数据库表）。

**5.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机构**

负责填报《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工作总结相关信息》（附录3）；负责对本年度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工作进行总结（对放射工作人员染色体畸变检查、甲状腺检查与眼晶体检查异常情况进行详细分析并提供佐证材料）；负责网络填报本年度全部职业健康检查个案数据。按照省、市要求，参加质量考核评估。

**6.个人剂量监测机构**

负责对外照射个人剂量监测异常（年个人剂量（监测值）≥5mSv或单监测周期个人剂量（监测值）≥1.25mSv）人员填写《职业性外照射个人监测规范》（GBZ 128）中的“职业性外照射个人监测剂量调查登记表”，并通过国家放射卫生信息平台上报剂量异常人员的调查结果和所有监测周期的剂量监测值；负责在全国放射卫生信息平台中上报所有个人剂量监测结果（一个监测年度）。

（二）提升监测质量

加强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过程管理、质量考核（评估），不断提升监测工作质量。市卫生健康执法支队负责组织对辖区内每家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机构抽取10份体检报告组织专家评估质量，对辖区内全部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进行现场质量控制检查，省级会抽取至少50%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进行现场复核；市卫生健康执法支队对2023-2024年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诊断情况进行调查，统计职业性放射性疾病漏报与迟报情况及疑似职业性放射性疾病漏诊漏报与迟报情况。

（三)做好培训指导

市卫生健康执法支队负责对本辖区内承担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的机构和人员进行技术指导和培训；负责审核、汇总分析辖区内监测数据、撰写年度报告；负责对辖区内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质量考核和评估工作。各县区项目承担机构依据市实施方案要求，完成相关调查、监测工作任务；市卫生健康执法支队组织职业健康监管与监督检查人员开展监测业务培训，了解监测基本知识，对监测发现的各类问题线索依法进行处置，各县（区）至少有两名职业健康监督检查人员参加培训。

（四）完善信息管理

加强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诊断信息化建设，努力实现信息报告的全面、准确、及时。

（五）强化数据利用

加强监测数据统计分析，重点做好重点地区职业人群风险评估与动态趋势分析，为职业健康政策制定提供辅助支持。要发挥监测数据的预警作用，实现监测与监督的有效衔接。在监测中发现不依法报送信息的、不参加质量考核评估或拒不整改有关问题的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职业病诊断机构，及时通报卫生健康执法机构并依法查处。

（六）做好经费管理与使用

项目经费主要用于相关技术人员培训、质量控制、现场调查、监测数据录入上报、信息管理功能完善等监测工作以及必要的耗材和小型设备购买等。同时，在核定服务任务和补助标准、绩效评价补助的基础上，项目经费使用可统筹用于经常性支出（经常性支出包括人员经费、人员差旅补助、交通费、车辆保障、耗用的药品及材料成本、维修费等）。加强对监测工作的组织领导，严格执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卫生健康项目的经费管理规定，保障项目工作经费，加强项目经费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实现绩效目标。

附录：1.《辖区内放射诊疗机构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

管理基本情况表》

2.《监测医院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管理报告表》

3.《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工作总结相

关信息》

4.《地下非铀非煤矿山一般情况调查表》

5.《2024年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质量控制和评估办法》

附录1

# 辖区内放射诊疗机构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管理

# 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信息内容** | **数据** | **备注** |
| 放射诊疗机构数 |  |  |
| 放射工作人员数 |  |  |
| 个人剂量监测人数 |  |  |
| 个人剂量监测中，省级机构的监测人数 |  | 注意不是监测的人次数 |
| 辖区内个人剂量监测机构数 |  | 注意是本辖区的机构 |
| 其他在辖区内开展个人剂量监测的机构数量 |  | 注意是外区机构在本辖区备案的 |
| 年度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人数 |  |  |
| 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中，省级机构年度的职业健康检查人数 |  |  |
| 其他在辖区内开展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的机构数量 |  |  |

注：该调查表统计的数据应为本年度年中（6月30日）的数据

填表单位： （加盖公章） 日期：

附录2

# 监测医院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管理报告表

医疗机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医疗机构等级：\_\_\_\_\_\_\_级\_\_\_\_\_\_\_等；□未定级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发证机关级别：□省/□市/□县

单位组织机构代码（或社会信用代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省/市/区（县）/号

一、放射防护配套设备和工作人员数量

1．X射线影像诊断

放射工作人员人数，男性\_\_\_\_\_\_\_人，女性\_\_\_\_\_\_\_人

工作人员个人防护用品和辅助防护设施配置（不包括为患者准备的）：

铅橡胶围裙\_\_\_\_\_\_\_件，铅橡胶帽子\_\_\_\_\_\_\_件，铅橡胶颈套\_\_\_\_\_\_\_件

铅橡胶手套\_\_\_\_\_\_\_付，铅防护眼镜\_\_\_\_\_\_\_件，铅防护屏风\_\_\_\_\_\_\_件

2．放射治疗

放射工作人员人数，男性\_\_\_\_\_\_\_人，女性\_\_\_\_\_\_\_人

防护配套设备：个人剂量报警仪\_\_\_\_\_\_\_台，辐射巡测仪\_\_\_\_\_\_\_台

3．核医学

放射工作人员人数，男性\_\_\_\_\_\_\_人，女性\_\_\_\_\_\_\_人

分装、注射等直接操作放射性核素的放射工作人员数量\_\_\_\_\_\_\_人

工作人员个人防护用品和辅助防护设施配置（不包括为患者准备的）：

活度计\_\_\_\_\_\_\_台，放射性表面污染监测仪\_\_\_\_\_\_\_台

铅橡胶围裙\_\_\_\_\_\_\_件，铅橡胶帽子\_\_\_\_\_\_\_件，铅橡胶颈套\_\_\_\_\_\_\_件

铅橡胶手套\_\_\_\_\_\_\_付，铅防护眼镜\_\_\_\_\_\_\_件，

其他\_\_\_\_\_\_\_件，包括\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介入放射学

放射工作人员人数，男性\_\_\_\_\_\_\_人，女性\_\_\_\_\_\_\_人

佩戴双剂量计监测的放射工作人员数量\_\_\_\_\_\_\_人

工作人员个人防护用品和辅助防护设施（不包括为患者准备的）：

铅橡胶围裙\_\_\_\_\_\_\_件，铅橡胶帽子\_\_\_\_\_\_\_件，铅橡胶颈套\_\_\_\_\_\_\_件

铅橡胶手套\_\_\_\_\_\_\_付，铅防护眼镜\_\_\_\_\_\_\_件，

铅悬挂防护屏\_\_\_\_\_\_\_件，防护吊帘\_\_\_\_\_\_\_件，床侧防护帘\_\_\_\_\_\_\_件

床侧防护屏\_\_\_\_\_\_\_件，移动防护屏\_\_\_\_\_\_\_件

二、放射工作人员培训与职业健康监护

|  |  |
| --- | --- |
| 放射工作人员培训 | 上岗前培训人数\_\_\_\_\_\_\_  在岗培训人数\_\_\_\_\_\_\_ |
| 放射工作人员持证 | 持证人数\_\_\_\_\_\_\_  发证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个人剂量监测 | 1.个人剂量监测情况：没有监测□监测□  2.提供剂量监测服务的机构为：\_\_\_\_\_\_\_\_\_\_\_\_\_\_\_\_\_\_\_\_\_  3.建立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档案人数\_\_\_\_\_\_\_  4.个人剂量应监测人数\_\_\_\_\_\_\_，实监测人数\_\_\_\_\_\_\_  年个人剂量*H*p(10)≥20mSv人数\_\_\_\_\_\_\_ |
| 职业健康检查与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 1.建立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监护档案人数\_\_\_\_\_\_\_  2.本次职业健康检查机构为: \_\_\_\_\_\_\_\_\_\_\_\_\_\_\_\_\_\_\_\_\_\_  3.放射工作人员数\_\_\_\_\_\_\_  4.应检人数\_\_\_\_\_\_\_  其中，岗前\_\_\_\_\_\_\_，在岗\_\_\_\_\_\_\_，离岗\_\_\_\_\_\_\_，应急/事故\_\_\_\_\_\_\_  5.实际检查人数\_\_\_\_\_\_\_  其中，岗前\_\_\_\_\_\_\_，在岗\_\_\_\_\_\_\_，离岗\_\_\_\_\_\_\_，应急/事故\_\_\_\_\_\_\_  6.在岗职业健康检查结果：  可继续从事放射工作人数\_\_\_\_\_\_\_  建议暂时脱离放射工作人数\_\_\_\_\_\_\_  不宜继续从事放射工作人数\_\_\_\_\_\_\_  其中，检出职业禁忌或健康损害人数\_\_\_\_\_\_\_  检出疑似放射病病人数\_\_\_\_\_\_\_  最终处理结果：调离人数\_\_\_\_\_\_\_，确诊放射病人数\_\_\_\_\_\_\_  7.离岗检查中，疑似放射病人数\_\_\_\_\_\_\_，确诊放射病人数\_\_\_\_\_\_\_  8.应急/事故检查，疑似放射病人数\_\_\_\_\_\_\_，确诊放射病人数\_\_\_\_\_\_\_ |

调查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填 表 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手 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附录3

# 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工作总结相关信息

|  |  |
| --- | --- |
| **1.放射工作人员健康检查机构的基本情况：** | |
| 机构名称 |  |
| 地址 |  |
| 邮编 |  |
| 联系人及所在科室 |  |
| 手机号码 |  |
| 是否备案 | 是□否□ |
| **2.本年度职业健康检查的情况：** | |
| 共有多少家放射工作单位在本机构健康检查，共完成多少人次健康检查 | \_\_\_\_\_\_\_家，\_\_\_\_\_\_\_\_\_\_\_\_\_\_人次 |
| 在本机构健康检查的放射工作单位中，共有多少家放射诊疗机构，共完成多少人次健康检查 | \_\_\_\_\_\_\_家，\_\_\_\_\_\_\_\_\_\_\_\_\_\_人次 |
| 使用的职业健康检查表是否来自55号令？ | 是□否□ |
| 职业健康检查表是采用系统打印还是手写？ | 系统打印□手写□ |
| 岗前职业健康检查多少人次 | \_\_\_\_\_\_\_\_\_\_\_\_\_\_人次 |
| 岗中职业健康检查多少人次 | 一共\_\_\_\_\_\_\_\_\_\_\_\_\_人次，  其中，诊断放射学（2A）\_\_\_\_\_\_\_人次，  牙科放射学（2B）\_\_\_\_\_\_\_人次，  核医学（2C）\_\_\_\_\_\_\_人次，  放射治疗（2D）\_\_\_\_\_\_\_人次，  介入放射学（2E）\_\_\_\_\_\_\_人次，  其它医学应用（2F）\_\_\_\_\_\_\_人次，  核燃料循环（1）\_\_\_\_\_\_\_人次，  工业应用（3）\_\_\_\_\_\_\_人次，  天然源（4）\_\_\_\_\_\_\_人次，  其它（5）\_\_\_\_\_\_\_人次。 |
| 离岗职业健康检查多少人次 | \_\_\_\_\_\_\_人次 |
| **3.在岗期间的外周血淋巴细胞染色体畸变分析情况** | |
| 是否进行在岗期间的外周血淋巴细胞染色体畸变分析？ | 是□否□ |
| 如上题回答为“是”，则填写： | 1. 年度共完成外周血淋巴细胞染色体畸变分析\_\_\_\_\_\_\_人次，其中发现异常的\_\_\_\_\_\_\_人次； 2. 每人分析\_\_\_\_\_\_\_个分裂相，实验室参考值为\_\_\_\_\_\_\_。 |
| **4.晶状健康检查情况（如有裂隙灯照片，请随本总结报告一同上报，不超过3张）：** | |
| 眼晶体裂隙灯检查 | \_\_\_\_\_\_\_人次，其中晶状体后囊下浑浊的人数\_\_\_\_\_\_\_\_\_\_\_\_\_人 |
| **5.介入放射学、核医学科放射工作人员特殊检查（如有手部皮肤放射性损伤照片，请随本总结报告一同上报，不超过3张）** | |
| 介入放射学、核医学科放射工作人员是否有特殊检查？ | 是□否□ |
| 如回答“是”，则填写具体的检查项目（如有超过5种检查项目，请自行添加）： | 1. 检查项目名称\_\_\_\_\_\_\_\_\_\_，人次数\_\_\_，异常率：\_\_\_\_ 2. 检查项目名称\_\_\_\_\_\_\_\_\_\_，人次数\_\_\_，异常率：\_\_\_\_ 3. 检查项目名称\_\_\_\_\_\_\_\_\_\_，人次数\_\_\_，异常率：\_\_\_\_ 4. 检查项目名称\_\_\_\_\_\_\_\_\_\_，人次数\_\_\_，异常率：\_\_\_\_ 5. 检查项目名称\_\_\_\_\_\_\_\_\_\_，人次数\_\_\_，异常率：\_\_\_ |
| **6.甲状腺检查情况：** | |
| 是否进行甲状腺彩超检查？ | 是□否□ |
| 如回答“是”，则填写： | 本年度共完成甲状腺彩超\_\_\_\_\_\_\_人次，其中发现异常的\_\_\_\_\_\_\_人次。 |
| **7.职业健康检查数据库情况：** | |
| 是否有汇总的健康检查数据库？ | 有□无□ |
| 是否可以导出汇总的个例健康检查数据为excel、access等常用数据库格式？ | 是□否□ |
| 汇总的健康检查数据库软件采用哪种架构 | 单机版□网络版□其他□（请注明）\_\_\_\_\_\_\_\_\_\_\_\_\_\_ |
| 汇总的健康检查数据库软件 | 商业软件□（请填写软件的名称，版本，开发公司）\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自主开发□ |
| **8.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特殊情况和异常结果：** | |
| (1) | |
| (2) | |
| (3) | |
| (4) | |
| (5) | |
| **9.工作建议：** | |
| (1) | |
| (2) | |
| (3) | |
| (4) | |
| (5) | |

**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名称：**

（加盖单位印章）

**日期：**

# 附录4

# 地下非铀非煤矿山一般情况调查表

1. 矿山名称（**加盖单位印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 矿山建立的时间\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年开始投产
3. 该矿山开采的主要矿产资源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 目前的采矿方式：

①干式，从\_\_\_\_\_\_\_\_\_年开始 ②湿式，从\_\_\_\_\_\_\_\_\_年开始

1. 有无露天开采的历史：

①无 ②有，从\_\_\_\_\_\_\_\_\_\_年～\_\_\_\_\_\_\_\_\_\_年

1. 矿井的通风情况描述：

（1）自然通风：

（2）机械通风：

①压入式

②抽出式 风机总的功率为：\_\_\_\_\_\_\_\_\_\_，风量为：\_\_\_\_\_\_\_\_m3/S

1. 通风运行方式：

①一直运行 ②放炮后运行一段时间，平均每日运行\_\_\_\_\_\_\_\_小时

1. 职工的一般情况：

目前该矿山共有职工\_\_\_\_\_\_\_\_\_\_\_\_人，其中井下矿工 人；

共有已离退休职工\_\_\_\_\_\_\_\_\_\_\_\_人

1. 职工雇佣情况：

目前正式工（指有退休工资） 人；

合同工 人；

临时工（农民工） 人，平均工作年限为 年

1. 是否开展工作场所氡及其子体浓度监测：

①是，最近一次的井下氡浓度监测值 Bq/m3，氡子体浓度监测值 Bq/m3

②否

填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填表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审核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审核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附录5

2024年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

质量控制与评估办法

为加强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工作质量，提高监测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可靠性，制定本办法。

1. **做好监测业务培训**

市卫生健康委将适时安排市卫生健康执法支队对地市、县（区）承担监测工作的业务人员开展业务培训，及时掌握监测工作方案内容及相关要求，实现监测人员培训全覆盖的目标。

鼓励建立监测业务人员交流沟通平台如微信群或QQ群，加强信息沟通与交流。

1. **加强监测过程中的管理**

市卫生健康执法支队应当每月对本辖区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工作进展情况进行调度与分析，及时掌握县、区级监测工作进度及存在的质量问题，提出解决方案并报告有关领导。遇见重大质量问题应当及时向市卫生健康委报告。

1. **开展监测质量评估**

市卫生健康委组织我市个人剂量监测机构和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进行技术能力考核与评估，上一年度考核与评估合格者方可进行监测。

省职业病防治院组织专家对我市监测项目的组织管理、实施情况、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和质量控制等完成情况进行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上报省卫生健康委。

评估内容具体要求如下：

（一）个人剂量监测

1.医院放射工作人员，一年四个周期均要监测，未按要求进行四个周期监测的不得计算在监测率内。

评估指标：辖区内个人剂量监测率达到90%以上。

个人剂量监测机构应对监测点医院的所有放射工作人员全年个人剂量检测结果在全国放射卫生信息平台进行上报。

2.介入放射学的工作人员佩戴两个热释光剂量计进行监测（围裙内胸部或腰部，围裙外颈部或肩处），一年至少监测两个周期，外部剂量计读数大于内部剂量计，且随着工作量增加外部剂量计读数明显增加。

承担个人剂量监测的技术机构应是上一年度参加全国或省级个人剂量监测能力考核，且结果为合格及以上的技术机构。

评估指标：监测医院介入放射工作人员（每周工作量≥10台手术）双剂量监测率达到70%以上。

（二）核医学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监测

市卫生健康执法支队对辖区内开展核医学工作的全部放射诊疗机构核医学工作人员进行健康状况调查。

市卫生健康执法支队根据 2023年度职业健康调查结果，建立核医学工作人员队列，并对核医学工作人员和诊断放射学工作人员进行职业健康随访。

从事碘治疗的人员，参照全国放射卫生信息平台下载中心提供的工作手册进行内照射剂量监测和数据上报，测量时应清除表面污染，保持环境清洁，注意扣除本底。记录结果时，注意记录不确定度和探测下限。

（三）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诊断

当年度申请诊断和确诊的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的人数和情况填报，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诊断病例个案信息（诊断报告卡）上报。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诊断机构的诊断及上报人员应参加放射病诊断技术培训。

评估指标：辖区内全部诊断机构需在当年12月1日前完成诊断病例的上报，并确保上报信息完整准确。

各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诊断机构遵照执行，市卫生健康执法支队负责考核评估

（四）过量受照人员医学随访

市卫生健康执法支队负责收集、整理汇总市直及各县区既往职业性放射性疾病患者、事故受照人员及年剂量≥20mSv放射工作人员的基本情况。根据《职业性外照射急性放射病的远期效应医学随访规范》（GBZ/T 163）对上述人员开展医学体检；建立符合要求的数据库，随访数据完整。对既往过量受照人员医学随访中死亡人员进行死因调查，并填写死因调查表。

（五）高氡暴露矿工健康效应监测

选择辖区内生产中的非铀非煤地下金属矿山，开展井下矿工氡暴露健康效应监测。包括矿山基本情况调查，矿山氡监测情况调查，矿工氡个人剂量监测，参照《放射工作人员健康要求及监护规范》（GBZ 98）对监测对象开展职业健康检查。

评估指标：各县区应对辖区内所有非铀非煤井下金属矿山开展矿山基本情况的调查，完成率需达100%。

（六）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质量考核

依据《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国家卫生健康委令第2号），省级质量控制机构要参加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组织的生物剂量估算能力考核。市卫生健康委对辖区内每个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机构抽取10份体检报告组织专家评估质量，对辖区内全部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进行现场质量控制检查，省级抽取至少50%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进行现场复核。对于年初和年末职业健康检查机构数量不一致的地区，以全年职业健康检查机构数量最多的作为基数计算；对于在考核前1年未开展职业健康检查的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当年度暂不进行质量考核。

评估指标：市级对辖区内全部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进行现场质量控制检查，省级抽取至少50%的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进行质量复核。按照工作手册执行，并依据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质量考核方案进行考核评估。

抽查发现上述监测工作存在弄虚作假或监测质量出现严重问题的，相关监测工作需要重新实施，并适时通报。